

# 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zszy.gov.cn/>）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龙头中路 155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921772，电子邮箱：rsjadmin@zz.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更新和维护本局公开的政府信息，按照条例要求，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积极做好各项主动公开工作。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422条，其中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286条，政务新媒体公开45条，其他各类渠道公开91条。含就业创业类信息、就业创业政策、社会保险政策等。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 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年共接收信息公开申请1个，内容涉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对应补贴等信息，已依法予以回复。

2.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无依申请公开收费和减免事项。

3.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3年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复议。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三是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机制。2023年，全面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主动、及时、规范、准确公开应当公开的政

府信息，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公开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3年我局完善了信息公开目录，依托“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务新媒体“市中云报”等平台，及时发布上传部门动态、人事分工、通知公告等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

#### （五）监督保障

根据单位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组织、协调、指导、审核、保密审查、发布和统计等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人员少问题比较突出，专职化水平不高；二是信息报送时效性仍需提高。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公开内容还不够深入全面等问题。今后我局将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社会保险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强化信息的时效性和工作规范性，及时更新信息内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2件，区政协委员提案14件（主办5件、协办9件），全部办理完毕并答复各位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办结复率100%。

###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月10日